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 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4 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的通知

县直各单位：

为推进和规范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提高预算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我们制定了《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抚顺县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部门预算信息包括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数据等。

第四条 预算信息公开的原则：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

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确保预算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和完整。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按规定公开我县部门预算信息；
- （二）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第六条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包括：

- （一）部门文件。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 （二）部门概况。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情况。
- （三）预算收支情况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等。
- （四）情况说明。包括预算年度收支、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三公”经费、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 （五）名词解释。对预算相关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 （六）预算批复表。包括批复的部门预算所有表格。

第七条 部门预算信息在抚顺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八条 经县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公开。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第二部分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关于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负责拟订质量监督、食品药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有关规划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持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管理，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按上级要求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依法查处各类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

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

(六)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拟订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措施、办法，承担消费维权工作，查办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受理和处理消费咨询、申诉、举报，指导消费维权网络体系建设工作。

(七)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八)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管理。

(九)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

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的监督管理。负责食盐、酒类质量安全监管。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依批准承担地方标准立项、编号工作。负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四)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关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十五)负责落实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六)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生产、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研制、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生产卫生标准。

(十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负责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九)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县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建设的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县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知识产权工作的制度，指导全县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全县知识产权涉外工作，负责知识产权对外联络与合作交流。

(二十)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贯彻国家及省有关知识产权和专利工作的法律、法规与方针、政策。负责商标、专利执法、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工作。

(二十一)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

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工作。

(二十二)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确权、侵权判断标准，依授权负责知识产权申请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负责拟订全县知识产权信息网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专利信息利用和服务工作。

(二十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勘查，论证、检验、检测、审核相关工作。组织协调涉及其他部门的联合审批事项。

(二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三部分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4 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一）收入预算 701.6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6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701.6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695.51 万元；
2. 项目支出 6.15 万元。

在支出预算 701.66 万元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 2023 年减少 42.46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人员退休。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8.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日常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0万元，服务0万元，工程0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11.25万元，比2023年减少1.25万元，下降1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单位不列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11.25万元，比2023年减少1.25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加强了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断降低公务用车成本。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0%。

七、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1、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因此“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没有数据。

2、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3、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债务预算支出，因此“2024 年部门债务支出预算表”没有数据。

4、2024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因此“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没有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4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2024年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3.3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78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01.66	本年支出合计	701.6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01.66	支 出 总 计	701.6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1.66	695.51	627.44	68.07	6.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9	513.94	445.87	68.07	6.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20.09	513.94	445.87	68.07	6.15
2013801	行政运行	493.66	490.51	422.44	68.07	3.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				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3.43	23.43	2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45	99.45	99.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95	97.95	9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6	18.66	18.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5	0.45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0	58.60	5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4	20.24	20.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4	33.34	33.3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4	33.34	33.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9	31.39	31.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8	48.78	48.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8	48.78	48.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8	48.78	48.7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1.66	一、本年支出	701.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3.34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01.66	支 出 总 计	701.6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1.66	695.51	627.44	68.07	6.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0.09	513.94	445.87	68.07	6.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20.09	513.94	445.87	68.07	6.15
2013801	行政运行	493.66	490.51	422.44	68.07	3.1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00				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3.43	23.43	2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45	99.45	99.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95	97.95	9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6	18.66	18.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5	0.45	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0	58.60	5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4	20.24	20.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4	33.34	33.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4	33.34	33.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9	31.39	31.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	1.95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8	48.78	48.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8	48.78	48.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8	48.78	48.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5.51	627.44	68.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5.95	575.95	
30101	基本工资	193.13	193.13	
30102	津贴补贴	122.57	122.57	
30103	奖金	95.08	95.08	
30107	绩效工资	1.12	1.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60	58.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4	2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4	33.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78	48.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	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5	29.88	68.07
30201	办公费	21.77		21.77
30205	水费	1.52		1.5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6	电费	4.71		4.71
30207	邮电费	3.76		3.76
30208	取暖费	9.79		9.79
30226	劳务费	7.92		7.92
30228	工会经费	7.35		7.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5		11.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8	29.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1	21.61	
30302	退休费	19.11	19.11	
30305	生活补助	2.50	2.5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25		11.25		11.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031001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10421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0.1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14.3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13.1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7.92				
年度绩效目标	守住食品、药品、质量及特种设备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市场监管各领域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年12月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年12月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年12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	<=	0	%	2024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产品质量安全和监管水平			质量安全		2024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100	%	2024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体制改革成效			效果提升		2024年12月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健全制度		2024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食品安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	100	批次	2024-12
			食品抽检覆盖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4-12
			食品生产企业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宣传的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成本	<=	12	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良好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食品监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各类登记文书、证照印刷						
主管部门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抚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15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发证比例	>=	100	%	2024-12
			登记证书核发量	=	2000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食品生产企业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0	%	2024-12
			受支持企业（项目）政策符合度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2024-12